

公司代码：600386

公司简称：北巴传媒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2020年度，公司拟以总股本80,64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共计分配现金红利6,451.20万元。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下一年度。

本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巴传媒	600386	北京巴士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王婕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32号
电话	010-68477383
电子信箱	bbcm@bbcm.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北巴传媒公司自上市以来，历经多次资产重组和业务整合，目前主要经营广告传媒、汽车服务和新能源三大业务板块。

（一）广告传媒业务的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

公司广告传媒业务板块主要经营北京公交集团所拥有的公交车身、候车亭灯箱等公交广告媒体及相关传媒业务。

1.公交车身媒体业务：报告期末，公司主营公交车身媒体 17,996 辆，其中单层车辆媒体数量 16,719 辆，双层车辆媒体数量 1,277 辆，分别由广告分公司各营销中心和业务经营部负责经营。

2.候车亭灯箱及其他公交广告媒体业务：报告期末，公司所属候车亭灯箱媒体 11,658 块，采用合作经营模式；车内挂板、移动电视等其他公交媒体业务分别采用合作经营和公司自主经营的模式。

（二）汽车服务业务的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

公司汽车服务板块主要包括车辆销售和维修保养、汽车租赁、车辆报废回收拆解等子业务。

1、小型乘用车销售、维修与售后的汽车 4S 店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依捷公司是集整车销售、维修服务、配件供应、咨询服务为一体的汽车服务平台，目前旗下拥有北京奔驰、雷克萨斯、沃尔沃、一汽丰田、上海大众、广汽本田、东风日产授权经销商及汽车相关服务公司，具有完整的汽车销售服务体系和汽车维修保养实力。

2、车辆租赁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巴士租赁公司现共设有五个经营部，分布在花园村、三义庙、永定门、展览中心等，共有租赁车辆 737 辆，含电动车 107 辆。

3、车辆报废拆解和回收再利用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交公司是北京市商务委员会批准的国有大型报废机动车拆解企业，主营报废汽车的收购、解体；废旧物资的回收与再生利用等，是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对社会营运车辆、公交车辆、涉外牌照车辆和罚没车辆的指定拆解厂家，并于 2020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三）新能源业务的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隆瑞三优公司作为北巴传媒新能源充电服务平台，主要负责新能源车辆充电服务设施的建设和运营工作，并于 2020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截至报告期末，隆瑞三优公司已有 345 处充电站，989 个公交充电桩和 1,040 个社会充电桩投入运营。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4,510,657,012.12	4,960,167,942.51	-9.06	4,807,405,374.60
营业收入	4,525,169,098.69	5,228,325,330.29	-13.45	4,794,061,97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180,719.57	87,156,716.98	-21.77	102,795,75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205,493.61	82,879,679.90	-22.53	84,461,00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3,705,019.31	1,756,345,513.26	1.56	1,774,929,14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193,079.92	505,037,682.66	-20.17	302,979,768.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1	-18.18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4	4.92	减少1.08个百分点	5.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65,210,269.99	1,168,802,614.40	1,240,915,458.39	1,450,240,75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739,305.74	32,921,503.50	30,714,880.36	43,283,64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229,223.11	30,802,768.01	28,330,424.03	43,301,52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26,199.97	96,820,294.86	183,470,743.59	162,728,241.4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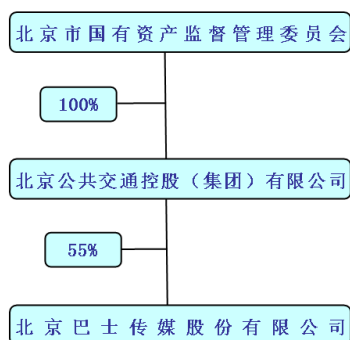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3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71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443,520,000	55.00		无		国有法人
黄超	-1,152,500	4,657,500	0.58		无		境内自然人
王燕亭	726,500	4,172,000	0.52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汽车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225,623	3,225,623	0.40		无		其他
郭新民	0	3,028,148	0.38		无		境内自然人
潘剑林	0	2,820,000	0.35		无		境内自然人
潘卫华	2,710,900	2,710,900	0.34		无		境内自然人
谭秩秋	742,800	2,569,400	0.32		无		境内自然人
黎虹	-5,531,000	2,530,000	0.31		无		境内自然人
王辉	14,567	2,056,761	0.26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 其他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15 北巴债	122398	2015年7月14日	2020年7月14日	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发行的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支付本期债券自 2019 年 7 月 14 日至 2020 年 7 月 13 日期间的利息。

按照《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本期债券自 2019 年 7 月 14 日至 2020 年 7 月 13 日期间的票面年利率为 5.00%，每手“15 北巴债”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50.00 元（含税）。本期债券付息金额为人民币 30 万元（含税）。

付息债权登记日：2020 年 7 月 13 日；债券付息日：2020 年 7 月 14 日。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 2020 年 7 月 1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5 北巴债”持有人。

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完成了 15 北巴债全部还本付息事项。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对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联合评级将密切关注重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公司或本次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跟踪评级报告将同时在评级机构（www.unitedratings.com.cn）和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7.92	62.28	-6.9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426	0.1531	-6.84
利息保障倍数	3.60	4.23	-14.84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的谋划开局之年。在公司董事会的带领下，公司经营团队紧紧围绕年初既定目标，坚持“一手抓防控、一手抓经营”，以筑牢基础管理为基石，以完善体制流程为抓手，凝心聚力，务实笃行，坚定不移地推进各项目标任务全面落实到位。

(1) 广告传媒业务板块：一是审时度势、主动作为，立足自身业务实际，采取多项措施降本增效，提升盈利能力；二是有针对性的出台特殊时期的客户维护政策及促销政策，满足不同量级客户的投放需求，有效提升媒体资源的利用率；三是不断夯实媒体管控，强化过程管理，规范经营管理及业务流程，持续提高管理效率；四是深入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断加大公益广告的宣传力度，更好地发挥主流媒体的宣传阵地作用。

(2) 汽车服务业务板块：一是面对疫情影响，全面分析市场形势，优化产品结构和营销策略，制定多项业务宣传推广方案，进一步降本增效，提升业绩水平；二是狠抓经营过程管理，不断完善业务流程；三是子公司天交公司积极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的申报工作并成功获得认证，助力企业业务转型和创新；四是持续促进各子企业间的互联互通，实现各方资源的协同共享，进一步拓宽经营渠道，有效提升公司汽车服务板块的经营能力和竞争实力。

(3) 新能源业务板块：一是有序推进公交充电网络建设，做好公交充电服务保障工作，高效落实蓝天保卫战区域线路运营车辆新能源化工作；二是积极推进社会充电桩建设及充电站社会化开放工作，报告期末子公司隆瑞三优公司已建成并投运公交充电站 173 处、社会充电站 172 处；三是积极探索新能源板块上下游产业链细分领域，隆瑞三优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为新能源业务板块的转型升级，实现跨越式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 2017 年 7 月，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北巴传媒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批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2)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解释第 13 号修订了构成业务的三个要素，细化了业务的判断条件，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经营资产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引入了“集中度测试”的方法。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共同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企业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

(3) 2020 年 6 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20〕10 号），可对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会计处理规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

2、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执行新收入准则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对北巴传媒公司产生的影响数：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北巴传媒公司将与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64,777,894.57
	合同负债	57,712,114.59
	其他流动负债	7,065,779.98

(2) 《解释第 13 号》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对北巴传媒公司 2020 年度及 2020 年度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不产生任何影响。

(3) 根据《财会[2020]10 号通知》的要求，公司对于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发生的车身媒体使用费、土地及房屋等租金减让，采用了该会计处理规定中的简化方法，在减免期间或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并放弃相关权利义务时，将相关租金减让计入损益，简化方法对本期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23,779,129.36 元。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市公交汽车驾驶学校有限公司 84% 的股权转让给了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0 年 1 月 16 日股权转让事宜办理完成，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